

2017 年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决算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行使审判权并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对惠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和惠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第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第二、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第三、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和下级人民法院已生效的判决、裁定等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审判依审判监督程序提出再审的案件。依法审理减刑、假释案件。第四、审理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第五、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第六、监督全市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第七、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第八、根据《国家赔偿法》规定，办理赔偿案件。第九、承办对有关法律草案征求意见的工作，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第十、组织全市法院参与国际司法界、国际组织之间的司法交流活动。第十一、指导全市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同编制部门管理本市法院系统的机构编制工作。协助地方党委做好基层法

院领导班子建设。第十二、管理直属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工作。第十三、领导全市法院系统的监察工作。第十四、管理全市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第十五、在业务工作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公民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只有 1 个，即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我部门没有下属决算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有内设机构 22 个：政治处、执行局、监察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立案庭、刑事审判一庭、刑事审判二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民事审判三庭、民事审判四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综合科、执行局执行一科、执行局执行二科、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行政装备科、司法管理委托室、司法警察支队、机关服务中心。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辖惠城区、惠阳区、博罗县、惠东县、龙门县及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六个基层人民法院。全市基层法院共设 19 个派出法庭。

第二部分 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7,245.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8,322.87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102.28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191.83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本年收入合计	22	7,347.58	本年支出合计	47	8,514.7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668.40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501.28
总计	25	9,015.98	总计	50	9,01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47.58	7,245.31	0.00	0.00	0.00	0.00	102.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82.31	7,18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7,091.31	7,091.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4,848.31	4,84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8.00	1,0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828.00	8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7.00	3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1.00	9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1.00	9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0	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3.00	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47.58	7,245.31	0.00	0.00	0.00	0.00	102.2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支出	63.00	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2.28	0.00	0.00	0.00	0.00	0.00	102.28
22999	其他支出	102.28	0.00	0.00	0.00	0.00	0.00	102.28
2299901	其他支出	102.28	0.00	0.00	0.00	0.00	0.00	102.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514.70	5,557.32	2,957.3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322.87	5,365.49	2,957.39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8,231.87	5,365.49	2,866.39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4,980.49	4,980.49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8.00	385.00	713.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812.14	0.00	812.14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341.25	0.00	1,341.25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1.00	0.00	91.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1.00	0.00	91.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91.83	191.83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91.83	191.83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514.70	5,557.32	2,957.39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91.83	191.8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45.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8,292.45	8,292.45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0.00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7,245.31	本年支出合计	53	8,292.45	8,292.4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368.9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321.82	321.82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	26	1,368.97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8,614.27	总计	58	8,614.27	8,614.2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292.45	5,365.49	2,926.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92.45	5,365.49	2,926.96
20405	法院	8,201.45	5,365.49	2,835.96
2040501	行政运行	4,980.49	4,980.49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8.00	385.00	713.00
2040504	案件审判	812.14	0.00	812.1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310.82	0.00	1,310.8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1.00	0.00	91.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1.00	0.00	9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26.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0.06
30101	基本工资	778.68	30201	办公费	74.21
30102	津贴补贴	1,866.21	30202	印刷费	4.00
30103	奖金	324.0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9.76	30204	手续费	0.67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11.96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111.9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1.89	30207	邮电费	22.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5.4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9.40	30211	差旅费	12.09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92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7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2.09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42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8.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65
30309	奖励金	7.7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1.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334.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9.24
30313	购房补贴	287.44	30229	福利费	56.81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44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3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0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655.42		公用经费合计	71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4.70	7.00	145.00	63.00	82.00	12.70	158.19	5.92	144.11	62.11	82.00	8.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总收入 9015.9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347.5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7245.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59.63 万元，下降 7.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项目数量减少；二是上年结转和结余比较多。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不存在变动情况。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不存在变动情况。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不存在变动情况。

5. 其他收入 102.2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38 万元，增长 15.0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上级法院下拨了重大案件工作经费；二是当地财政拨款节能减排建设资金。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总支出 9015.9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8514.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557.3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43.83

万元，增长 35.1%，主要变动情况是：一是 2017 年新增 8 名公务员；二是由于养老制度的调整，增加了养老保险缴费。

2. 项目支出 2957.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42.04 万元，增长 108.95%，主要变动情况是：去年有些项目是跨年度项目，款项结转到 2017 年支付。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是：不存在变动情况。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是：不存在变动情况。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是：不存在变动情况。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7245.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45.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59.63 万元，下降 7.17 %；主要变动情况是：一是项目数量减少；二是上年结转和结余比较多，可以继续使用结转结余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变动情况是：不存在变动情况。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8292.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292.4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047.49 万元，增长 58.1 %；主要变动情况是：一是 2017 年新增 8 名公务员；二是由于养老制度的改革，增加了养老保险缴费；三是去年有些项目是跨年度项目，款项结转到 2017 年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变动情况是：不存在变动情况。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58.19 万元，完成预算 164.7 万元的 96.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5.92 万元，完成预算 7.0 万元的 84.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44.11 万元，完成预算 145.0 万元的 99.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8.16 万元，完成预算 12.7 万元的 64.2%。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数比上年增加 32.46 万元，增长 25.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5.92 万元，增长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29.97 万元，增长 2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3.43 万元，下降 29.6%。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大于去年支出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批准，本年度增加出国培训任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大于去年支出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由于案件量增加，车辆老化等造成车辆运行维护成本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小于去年支出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按照有关接待规定和标准安排住宿、用餐、交通等。用餐不上高档菜肴、酒水，严禁公款大吃大喝，严禁安排到营业性娱乐、休闲场所活动；不赠送土特产、礼品等。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5.92 万元，占 3.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4.11 万元，占 91.1%；公务接待费支出 8.16 万元，占 5.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92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部门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参加 0 会议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5.92 万元，主要是参加新加坡法院审判权运行机制与队伍激励培训。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4.1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62.11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3 辆，主要包括 1 辆囚车及 2 辆车身价在 18 万元以下的执法警用轿车；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82.0 万元，2017 年本部门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0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油费、维修维护费、车辆保险费、过路过桥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8.16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来访人员的餐费及住宿。2017 年，本部门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主要包括没有发生接待外宾事项；发生国内接待 125 次，接待人数共 820 人。主要包括兄弟法院的相关业务交流及上级单位和相关部门业务检查、业务指导。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10.0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上年增加 134.28 万元，增长 23.3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由于 2017 年新增聘用制法官助理 51 名，人员的增加导致日常的办公运行成本的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24.0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21.4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5.0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17.4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21.0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0辆，其中，省级领导用车0辆、定向化保障岗位（厅级）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7年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8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均实行绩效管理，涉及资金1682万元，但是没有开展绩效自评；2017年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所以不需要开展政府性基金预算绩效自评。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2017年本部门没有发生由省财政厅牵头组织并反馈部门的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2017年我院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将绩效管理范围覆盖所有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重点还是在政策、制度、管理方法等方面，并

没有对部门为主开展整体的绩效评价。今后我们会加快预算资金的支付进度，积极推动项目的启动，落实项目负责人，对其进行绩效考核并充分使用财政预算资金，完善绩效管理工作，为推进司法改革，建设过硬队伍，推动法院各项审判工作提供有力的后勤保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